

著 名 界 世 譯 漢

民 族 進 化 的 心 理 定 律

著 朋 賴
譯 表 張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Gustave Le Bon 著
張公表譯

漢譯世
界名著

民族進化的心理定律

商務印書館發行

何序

賴朋所著「民族進化的心靈定律」據作者自己說是其文化史著作之一簡短摘要我們由此可以看出賴朋是個唯心派的代表。他的長處，就是能將他的哲理建築於一部分客觀事實上同一種科學原理上，所以他的學說有幾條頗能成立，例如（一）（二）（三）（五）等條是也。（見張序）（六）（七）（九）等條只有一部分能成立，餘則頗有偏見。我們既在介紹賴朋學說，便無須逐條批評；但對於其可滋誤會之處，不能不加以說明同辯駁，尤其譯者介紹此書之苦心何在，更不能不為讀者指出。我們民族自有歷史以來隨時都在同異族接觸，但結果漢族不是同化了他族就是自己復興；只有同西洋民族接觸以後，我們民族便一天不如一天的墮落下去。到了現在，四千餘年來歷史上所無的奇恥大辱，都堆滿了我們面上，一方面我們革新運動，并不會一日停頓，我們正尋不出原因去解釋這種失敗。見着賴朋的學說，像各民族生活是被少數不變的心理

上因子所支配，又如像各種族之心理特性極相異，他們對同一外來之影響而卻各不相同的印入，又如像一民族文化之各要素，只不過是其心理組織之外部表現。此民族所特有的某種感覺與思想之方式，不能轉授與心理組織不同之民族，而不變遷等未嘗不恍然大悟。我們的失敗，是過於在形式上模仿，而根本精神上未曾容納用著作的話，就是我們的新心理組織尙未形成，就不能接受新文化。譯者的苦心就在此，我們從他的序裏面便看得出如云：「國人心理上之最大錯誤即將國家命運希望於僥倖的偶然現象，或外部環境，尤特別存一種依賴政治制度之心，而不注意於民德民智之增進」云云。又如云：「時至今日，國難愈深，國土愈削，吾國家社會再不能作任何主義任何制度之盲目的淺薄的試驗場了，吾人今日惟一只希望安寧與休養，只主張作工與生產，緩緩的將西方民族的心理組織，將西方文化之根本的真精神轉移過來，才是吾國家民族惟一之出路」云云，這便是譯者的忠實表示，也就是他的苦心所在。據我看來，賴朋的學說，從靜的方面解釋，可以滿意，但從動的方面解釋，尚嫌不足，我們拿日本維新同中國變法來比較，日本可以算是成功，中國算是失敗。日本種族中國種族同屬東方，同趨歐化，而結果兩樣，在賴朋學說，只可說日本中國兩民

族有不同之心理組織，故對同一外來影響，卻不相同的印入；但日本何以立即形成新心理組織，照作者之意，這是很慢的，便成一個疑問了。我的解釋是動的。我認為歷史上的興亡盛衰是相循環的，或許將來可以保持一種永久向上的演進；但自有史到現在，盛衰實是一種波動式的。日本是在由衰而盛時與歐洲文化接觸，故能成功。換句話說，波動正向上，又加一種助力，故愈向上。中國是由盛而衰時與歐洲文化接觸，故反壞事，歐化既未成功，我們民族的弱點，反暴露無餘了。換句話說，波動正向下，加了一種力，一時或可停止其向下趨勢，如未能將其趨勢轉而向上，則停止一時，依然趨於向下，所以愈弄愈壞也。我們了解這個道理，便用不着慢慢的等新心理組織之形成，只要全體一心，將向下波動轉而向上，便是民族光明出路。第一我們不能把自己視作例外；第二我們要把消極態度變為積極；第三我們要變怯懦為勇敢；第四我們要舍私為公；第五我們要努力科學化；或許我們自己雖未視作例外，而他人自視作例外的太多了。或許我們態度雖積極，事體還是一樣做不動；或許我們舍私為公反受了損害，種種困難改變不了我們向上的趨勢，這才算真真覺悟。我們事到今日，難道連這種志願都不肯發麼？我想必定不會如此。我最反對「莫辦法」一句話，古今中外數千

年歷史，以及現代學術進步，可供參攷方法何止千萬，豈有偌大中華民族而莫辦法的道理！今人敢於作惡，全由於墮落心理，作者所謂少數不變的心理上因子支配民族生活是也。賴朋學理最易滋誤會的就是：

(六)文化之不可避免之結果在使各個人間與各種族間之差異，所以各民族並不趨於平等而趨於逐漸懸殊之不平等。

還有一點賴朋將種族分為四等，1.原始種族，2.下等種族，3.中等種族，4.高等種族。

不惟低一等的種族很難自動接受高一等種族的文化，而且高等種族也不能將其文化傳之低等種族。又說由聰明來的發明，是人類公有恆產；而品性之優劣則為每個民族獨有之恆產。所以一民族之品性，而非其聰明，實定其歷史上之演進，而掌執其命運。又說仍由於品性，故六萬之英人能將貳萬五千萬印度人束縛住云云。

譯者說上列各原則給予平等主義者，國際主義者，大同主義者，一極大打擊云云；這便是作者所引起誤解，甚至就是作者自身的誤解。至於種族等級之區分，正是高等種族自己暴露其弱點，他

我們要是把殖民地的人民當成本國的人民待遇時，怎見得低一等種族不會接受他們的文化？我說作者自身也有誤解，原因是研究文化史，斷不可忽略經濟，尤不可忽略科學進步。個人與個人的爭奪，國家與國家的爭奪，民族與民族的爭奪，都是經濟條件在那裏驅使。每至人口膨脹時，或經濟衝突時，總有相當戰爭恐慌。百年以前，都惴惴然怕物質不能供給人類，故強者總先爲自己打算，或是剝奪弱者或是消滅弱者。這種心理組織還在那裏支配許多優秀民族，實際上今日的科學進步，已證明物質能供給全人類。我們應該整個計算，當然要立於人皆平等的原則上。（水平線上智識同生活）如何利用人力，去開發物力，去建一個和平光明的世界？爲甚麼要畫出國界，階級，及種族呢？我們絕對不反對智識高的指揮智識低的，或者教導他，但我們反對任何壓迫！末了作者主張混合種族，實在是一種遠大眼光，但我們首先當從改良種族做起，我們的大人先生們，只要肯舉眼一看，便知道我這句話的重要和迫切了。我很感謝張君引起了許多值得討論的問題，同和繼續研究的問題，所以我很誠懇的用批評方式來介紹這一部大著作於國人之前，絕不會減小作者的本身價值，或許對於思想界到引起一種注意，那便不辜負張君的勤苦。

二十三年仲夏何魯序於學海室。

譯者序

賴明（Gustave Le Bon）先生乃法國現代一大科學家，大哲學家與大著作家。作品豐富，思想深刻，特選其書之一譯之以介紹於國人。本書所論範圍乃關於歷史哲學，文化變遷等問題。作者在其緒論與書末之總結論中曾經說過，此乃他對文化史著作之一簡短撮要，一種綜合。在他的緒論中，他曾將本書的主要意義與研究之各點逐一敍述過，在書末的總結論中他又將全書研究的結果，如數學之定理一般，逐一列為若干原則；故讀者極易領會其思想之真義。書中有幾種值得注意的觀念：

(一) 認為各民族之生活是被少數不變的心理上之因子所支配。

(二) 認為各種族之心理特性極相差異，他們對同一外來之影響而卻各不相同的印入。其常生出之結果即一種絕對的與互相的不了解，此種不了解特別在交通迅速使各民族易於接

觸後爲多，因此不能以己之心度人之心，尤難預測異族民衆之行爲。

(三) 一個種族具有一種心理上之特性幾乎如其生理上之特性一樣固定，如屬於解剖學上之性質然屬於心理學上之性質其變形極慢，此種固定的心理上特性之組合構成一種族之心理組織。

(四) 一種族之心理組織不僅代表構成此種族之生者之綜合，尤其代表曾貢獻構成此種族之無數祖先之綜合。在一民族之生存上佔重要地位者非生者而乃死者，死者乃其道德之創造人，又爲其行爲之無心的主動人。

(五) 上等種族與下等種族之區別，在前者具有相當數目極發達之頭腦，而後者則沒具有。

(六) 文化之不可避免之結果在使各個人間與各種族間之差異化，所以各民族並不趨於平等而趨於逐漸懸殊之不平等。

(七) 在一民族歷史上佔重要地位者非偶然現象，亦非外部環境，尤非政治制度，而乃其

品性。

(八) 一民族文化之各要素只不過是其心理組織之外部表現，此民族所特有的某種感覺與思想之方式，不能轉授與心理組織不同之民族而不變遷；惟一能轉移的部分乃無關重要的，表皮的與外部的方式。

(九) 在一民族方面，一堅固組織之集團精神之獲得便是其興盛之頂點，此種集團精神之解體即其衰頹的時期。異種元素之滲入即達到此類解體之最確定方法之一。

(十) 心理特性之形成極慢，在相反情形下他能極快消滅。各民族需長時期才能獲一相當心理組織，但有時卻能於極短時期內喪失。

上列各原則給予平等主義者，國際主義者，大同主義者一極大打擊，同時給予近百年來中國文化變遷而不得善良結果之原因以一正確的解釋。作者的主張純粹是從客觀的，歷史的事實的，科學的，哲學的研究而獲得；並非盲目的武斷，情感的偏見，幻想的誇大，所以值得思考與探討。

與平等主義完全相反，作者認為近代文化的結果並不使人類逐漸趨於平等卻使之趨於累

進的差異化。此種累進的差異化不單在種族與種族間，即在一種族內之各個人間亦然。因各種族間文化進步之程度不同，心理組織之特性各異，故對同一問題之認識與態度極難一致，常生出一絕對的與互相的誤會，因此國際間極難達到平等合作。

關於近百年來中國文化變遷而不得善良結果之原因：即自十九世紀東西接觸後，中華民族因感固有文化之不足以抗西方，於是在數千年的中國文化中起了絕大的變化；即革新運動，即拋棄自己的文化去學取西方文化。數十年來此種革新運動，此種文化變遷之結果恰與人所希望者相反。蓋因吾民族心理特性與他民族之心理特性不同，吾人之文化乃吾民族心理特性之表現，即作者所謂此民族所特有的某種感覺與思想之方式不能轉授與心理組織不同之民族而不變遷者。所以在西方明明是好的，而吾人去學了過來則完全變壞了。且近幾十年因舊心理特性消滅而新心理組織又沒形成，遂陷吾民族國家於極混亂衰頹之境。即作者所謂一民族集團精神之解體便是其衰頹的時期，異種元素之滲入便是達到此類解體之最確切的方法之一。

因心理組織不同，吾人便未學着與吾人心理組織相差之西方文化，此乃極難但卻並非絕對

不可能，是可以逐漸學着的。作者說屬於心理上之性質如屬於解剖學上之性質然，其變形極緩慢，吾人認為只有由此種極緩慢的變形才能將產生西方文化之西方民族的心理組織轉移過來。若吾人具有西方民族之心理組織後，即具有西方民族之根本的真精神後，則極易學着西方文化；但此種結果卻非突變所能獲得。吾國近數十年種種改革運動之慘招失敗者，皆由尙未將心理狀態改變即欲實行所致。故任何主義，任何制度在吾國皆已宣傳鼓吹而且實行過，但都先後失敗而無良好結果。此更證明吾人所主張的，只有一種緩慢的變形才能將產生西方文化之西方民族的心理組織轉移過來，才能逐漸學着西方，趕上西方。不然，則過去盲目的淺薄的學西方之失敗現象將會繼續出現。西方文化日新月異的向前進步，吾民族國家將永遠跟在後面而始終沒有趕上之一日。

國人心理上之最大錯誤即將國家命運希望於僥倖的偶然現象，或外部環境，尤特別存一種依賴政治制度之心，而不注意於民德民智之增進。此種錯誤心境實足亡國滅種而有餘，蓋民德墮落民智落後之國民，雖有任何良機，任何外部環境之轉變或任何善良政治制度之探擇，均不會適

宜處置而獲其利；反之常會受其害。且此種希望常是幻想的而少實現之可能性，不將國家前途建築於實際的民德民智之增進上，而建築於不能實現之誘惑的幻想的希望上，豈不危乎！希望在列強互相牽制之均勢下，偷安苟活之吾國的糊塗外交政策，現已着着失敗，演成東北之淪亡與華北之危殆，由於美俄與國聯之空口無力的援助而使幻想的國際牽制之希望化爲烏有。近數十年來種種良機之錯過，種種善良制度試驗之終歸失敗者，皆民德民智墮落所使然也。故作者說：「在一民族歷史上佔重要地位者非偶然現象，亦非外部環境，尤非政治制度，而乃其品性。」同一民主制行於民德民智發達之北美合衆國，則能使國家興盛；行於民德民智墮落之南美各共和國，則常混亂而紛擾，此其證也。

時至今日，國難愈深，國土愈削，吾國家社會再不能作任何主義，任何制度之盲目的淺薄的試驗場了。吾人今日惟一只希望安寧與休養，只主張作工與生產，緩慢的將西方民族的心理組織，將西方文化之根本的真精神轉移過來，才是吾國家民族惟一之出路。絕不能再永遠跟在西方文化的後面，只圖拾取其新奇的產品拿來作自己進身的工具，這絕不是根本的辦法，也毫無補益。

末了我引幾句作者的話作我序言的結論：在精粹文化之民族中，將來的最重要問題乃是在他們智慧的培養上去加上一極嚴格之品性教育，特別是志願之教育，此乃惟一能擔保各國獨立之實力。一民族之強力並非在其智慧上而乃在其品性上，智慧可以探究自然界之奧妙而使用其力量，品性可以得知行爲之方法並且去很勝利的抵抗外人之進攻，消除內爭乃吾民族生活必需的條件。如果吾人同時向內部的敵人作戰時，則吾人便無法以抗外部之敵人，若不能維持內部之和平，則一社會是不能長久生存。自古代的希臘人一直到近代的波蘭人，凡不知放棄其內部紛爭之民族都是淪入於奴隸之境，並且一直到喪其有歷史之權。

本書的譯成特別要感謝何奎垣先生的鼓勵和幫助，尤其要感謝他所作的這篇極有價值的批評式的序。

二十三年六月一日譯者序。

第十二版序

應用本書所述原則於以解釋歐戰中之某種現象

此書第一次出版已二十多年了，並且從來不曾經過若何修改，其目的乃是在定各民族進化之一些心理上之定律。

那時卻沒有假想到，會有一個全世界的擾亂來證明，此為一個哲學家從歷史的混沌中所尋找出的定律。

此種定律所指出者，即除了由於文化進步所生出之新的影響外，各民族之生活乃是被少數不變的心理上之因子所支配着。貫穿古今上下，此種心理上之因子總是無時無地不在活動，從恆河畔至歐洲平原，他們都是極有關於各大帝國之興亡。

此種心靈上之力量，其影響乃是如此大者，卻並非是由理智所產出，而且還支配着吾人全部之理想，只是在書籍中才看得着有理智者引導歷史。

充滿着各民族生活間之糾紛，是一種理智以外的原因。任何科學之進步，都不能減輕其好爭殺的凶殘行爲。智慧是隨知識之增長而擴大，但自原始穴居野處時代起，牽引着人類之情緒，幻想與慾望是沒有改變的。恨愛、野心、貪慾與驕傲是沒有時代的。

很少受理智之影響，各民族乃特別是被其種族之特性所支配，即是說為代表各民族精神之固有的基礎之情緒，需要，習慣，傳統，心願等之遺傳集體所支配。此種民族精神給與各民族於此種偶然現象之不斷的變動之過程中以一種永續的固定性。

在此地吾人便感觸着歷史之無形的本體，與指導其進行之祕密的力量。

蓋由種族決定各民族適應環境變遷與經過之影響下之反應方式。

統轄着制度與法律，甚至於專制君王之志願，種族之精神執掌着他們的命運。

其認識足以解釋歷史上之疑難，他說出盛衰之原因，說出為甚麼有些民族會混合，而有些別